

花蓮縣「115年度第五屆學生英語字彙王競賽」計畫

壹、目的：

為增進全縣國中小學生英語字彙能力，爰辦理本縣英語字彙王競賽，期透過競賽，激發學生自主學習的動能、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英語的興趣以及深化學生的學習。同時鼓勵學生熟悉英文字彙、增進英文字彙識別及運用能力，藉由字彙練習，協助學生以輕鬆有趣的方式學習字彙，建立良好的字彙基礎。以奠定堅實的英語基礎。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花蓮縣立鑄強國民小學

參、辦理方式：

一、參加對象：花蓮縣國中、國小學生

二、競賽日期：

(一)初賽-資格挑戰賽

1. 初賽線上比賽辦理時間：115年10月17日(六) 9時至16時。

(1)辦理方式：線上測驗英語字彙50題，每位參賽者於初賽辦理時間內，完成作答並送出作答結果後，即視為完成初賽，不得再次登入作答。

(2)競賽地點：參賽學生原則於家中進行線上競賽；如家中無適當電腦設備者，請由各校協助。

2. 錄取方式：成績總分前30名者，進入決賽，如遇初賽成績同分時，均予錄取。

3. 進入決賽學生名單會同時公告初賽成績及作答時間。

4. 決賽學生名單將於115年10月23日前於競賽網站公告。

(二)決賽

1. 時間：115年11月14日(六) 10:00~11:00。

2. 地點：花蓮縣立鑄強國民小學(花蓮市永興路20號)。

3. 報名方式：請各校承辦人統一於115年10月27日8時起至11月3日16時止在競賽網站報名。

4. 決賽當日請攜帶在學證明正本(附照片)或學生證放置試場桌面供監試人員查核身分，未帶者請監試人員註記，並於三天內補繳證明，否則不予計分。

5. 辦理方式：英語字彙50題，參賽學生以主辦單位提供之答案卡劃記，如遇決賽成績同分時，其名次並列。

6. 完成決賽後將於競賽網站公告參賽者成績。

肆、競賽組別及對象：

一、組別：如下表

二、各參賽學生不得跨組報名，違者取消競賽資格。

項目	組別		備註
英語字彙王	國小	低中年級組	A1 縣立普通班6班以下學校學生。
			B1 縣立普通班7班以上至 23 班學校學生。
			C1 縣立普通班24 班以上學校學生。
			D1 非縣立（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高年級組	A2 縣立普通班6班以下學校學生。
			B2 縣立普通班7班至 23 班學校學生。
			C2 縣立普通班24班以上學校學生。
			D2 非縣立（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國中	7~9 年級	A3 縣立普通班18 班以下學生。
			B3 縣立普通班19 班以上學生。
			C3 非縣立（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伍、競賽內容範圍：

以教育部《國中小基本英語字彙1200字》為主要命題依據，並依學生學習階段及能力設計試題內容，著重字彙辨識、理解與運用能力。

陸、報名方式：

一、線上初賽

1. 報名方式：

(1) 登入競賽網站(<http://english.hlc.edu.tw/>)，點選「COMPETE」(我要參賽)→「115年度學生英語字彙王競賽」→「參加初賽」，以花蓮縣Openid(若無，請洽詢各校協助)登入，即可開始進行競賽。

(2) 比賽時間：115年10月17日(六)9時至16時，登入競賽網站初賽區進行作答。

(系統擬於 115年10月13日9時至10月15日23時，開放參賽學生測試)

二、決賽

1. 報名方式：各學校承辦人統一於115年10月27日8時起，至11月3日16時止在競賽網站報名。
2. 於115年11月10日前於競賽網站公告決賽場地配置圖。
3. 請務必確認參加學生之姓名正確無誤，如係登錄疏失導致獎狀列印錯誤，承辦學校無補正獎狀之責。
4. 承辦學校聯絡人：鑄強國小教務主任練淑貞，電話：03-8223787 轉 121。

柒、競賽注意事項

- 一、本競賽採線上方式辦理，參賽學生應以本人帳號登入並獨立完成作答。
- 二、競賽期間應保持網路連線正常，因個人設備或網路因素造成作答中斷，參賽學生應自行負責。
- 三、競賽期間不得由他人代答、共同作答、交換答案或使用未經允許之資料、設備或其他方式影響競賽公平性。
- 四、競賽系統將保留登入、作答、送出及相關紀錄，主辦單位得依異常作答情形進行查核。
- 五、經查證有舞弊、冒名、代考或其他違反競賽規定情形者，主辦單位得取消競賽資格及成績；已獲獎者，得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勵。

捌、獎勵：

一、個人獎

- (一)進入各組決賽學生，各組錄取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優選數名。
- (二)獲獎學生頒給獎狀乙紙及禮券(面額分別為肆佰元、參佰元、貳佰元、壹佰元)。

二、學校團體獎：

國中、小各組參加初賽人數占各校各組別人數百分比最高之前三名學校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勵金。(各校人數以115年9月30日校務行政系統資料為依據)

第一名獎勵金：新臺幣參仟元整或等值商品禮卷；

第二名獎勵金：新臺幣貳仟元整或等值商品禮卷；

第三名獎勵金：新臺幣壹仟元整或等值商品禮卷。

玖、以上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變更、修改之權利。